

关于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

调整单笔最低申购金额、最低赎回份额和最低保留余额限制的公告

为了更好地服务投资者，进一步提升客户体验，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决定自 2015 年 7 月 23 日起，将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 A 类份额(基金代码：040003)的首次申购最低金额调整为 0.01 元，追加申购最低金额调整为 0.01 元，赎回最低份额调整为 0.01 份，投资者账户持有份额最低保留余额调整为 0 份。

各销售机构对金额或份额限制有其他规定的，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。相关规定如有变化，本公司会另行公告，敬请投资者留意。

本次调整方案所涉及的招募说明书相关内容，将在本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时一并调整。

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（www.huaan.com.cn），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（40088-50099）咨询相关信息。

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5 年 7 月 22 日